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112年12月份隊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2年12月27日（星期三）下午2時

地 點：本總隊第1會議室

主 席：陳維政總隊長 紀錄：王慧雯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112年12月主管會報紀錄確認。

貳、歷次主管會報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報告單位：
工務科、設計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青潭原水管遷移統包工程113年3、4月停水期間涉及單位較多，請提報水處，並建立資訊聯絡平台。（工務科）
- 二、管線工程就地廢棄案請依作業進度展延期程。（設計科、工務科）
- 三、翡翠原水管工程取水工工區第三階段圍堰請建立安全巡視及變位監測機制，並保存紀錄。（工務科）
- 四、中大口徑測漏技術請因應其工法限制擇管段試辦，並應事先列出評估項目。（設計科）
- 五、通案工程管線設計分案成案量能可以年度執行率150%備量，俾保留預算執行彈性空間。（工務科）
- 六、水利署防災地下水井案請提會列管。（設計科）
- 七、直潭壩、青潭堰魚道設置可行性請提會列管。（設計科）
- 八、翡翠原水管工程通水典禮請於明年工管費編列所需經費，另前置安全複核、通水測試等期程應確實掌握。（工務科）
- 九、列管編號112121301、112121304、112121305、

112121306、112121309、112121307、112100214、
111072703、112113005、B1120607、B1120706、
W1120904、112/11/8週間會議2-2、W1121102、
112/12/12週間會議1、112/12/12週間會議2解除列管。

參、公文處理概況報告：(報告單位：總務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議會案件管理系統操作方式請列入文書教育訓練。(總務科)
- 二、公文陳核前，請各級核稿主管仔細核閱。(各科室)
- 三、檔案加速清銷作業應採專案管理思維執行，如需相關資源請適時提出。(總務科)

肆、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報告單位：會計室)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伍、市長、處長暨主席指示及決議事項：

- 一、議會案件列管表請比照水處格式納入歷次會議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資料；未來里長有約案件亦請提會列管。(工管科)
- 二、議會案件若為協辦機關，應於回復議會系統後主動通知主辦機關；議會模擬題若有與本總隊相關議題，權責單位科室主管應留守。(各科室)
- 三、議員、議會交辦相關案件陳核時請各級主管審慎核稿。(各科室)
- 四、今年本處單位績效結果已經出爐，處長期許考列優等的單位精益求精，甲等單位則檢討過去、策勵未來。(各

科室)

五、12月25日市政會議是市長就職一周年，市長揭櫫明年執政三大主軸目標為安全的城市、運動的城市、未來的城市，其中安全與未來兩大主軸為水處可著力推行的面向；基層同仁如有資訊長才，主管應酌情安排培訓。

(各科室)

六、各機關113年重大活動(含與市長有約)，於1月10日前提報活動計劃資訊由水處總務科彙整後送秘書處。(各
科室)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4時20分